

惠州市农业农村局

标注 [B]

惠农案（2023）第 43 号

对惠州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 第 2023077 号提案的答复

民建惠州市委会：

你们提出《关于加快推进惠州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是乡村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促进农业提质增效、带动农民就业增收、建设美丽宜居乡村、传承农耕文化、推动城乡融合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据不完全统计，2022 年全市登记在册的休闲农业经营主体 1245 个、特色民宿 482 家，年营业收入 6.6 亿元，其中农副产品销售超过 1 亿元；辐射带动从事农业旅游人数 1.69 万人。

一、主要做法

（一）不断提升乡村旅游知名度。我市高度重视品牌带动作用，大力推进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单位创建，打造了一批国家、省级示范项目，提升了我市乡村旅游影响力，激发了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创新发展。截至目前，全市获评

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 1 个（博罗县）、示范点 2 个（博罗县澜石村、博罗县农业科技示范场）；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 1 个（秋长街道）、重点村 3 个（南昆山中坪尾村、横河上良村、惠阳周田村）；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2 个（惠阳周田村、龙门上东村）；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 2 条、省乡村旅游精品线路 15 条；广东省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 16 个、示范点 35 个，为我市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夯实了基础。

（二）推动多元化多形式发展。根据各地农业资源禀赋，采用“公司+基地+农户”、“公司+旅行社+农户”等多种经营模式，把乡村旅游和发展农村经济结合起来，吸引村民参与生产发展，实现不离乡不离土就地就近就业，成为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的受益者。近年来，全市共创建农业公园 18 个、田园综合体 6 个，推动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多元化、多形式发展，主要有以下模式：一是乡村旅游+观光型。与现代农业产业园区相结合，如绿湖花卉产业园、李艺金钱龟生态园等；二是乡村旅游+农耕文化体验型。如博罗县客家婆景区、龙门农民画博物馆等；三是乡村旅游+旅游度假型。如惠阳区佳禾阳光田园综合体、龙门县盛华农业公园等；四是乡村旅游+采摘体验型。如惠城区源茵生态园、博罗湖镇金桦葡萄观光园等；五是乡村旅游+综合经营型。如惠城区健生生态农业公园、惠阳区亚维浓生态园等，为我市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三）强化乡村文化传承和利用。依托古村落看得见的“乡愁之美”，打造集观光旅游、食宿一体化的休闲农业综合

体，如惠城区横沥镇墨园村、惠阳区秋长街道茶园村、周田村、惠东县稔山镇范和村、博罗县龙华镇旭日村、龙门县龙华镇功武村、仲恺高新区潼湖镇黄屋村等，通过活化民俗增加乡村旅游的内涵与厚度，实现保护与传承，助推文物资源变旅游景点、名人故居变文化窗口、革命遗址变精品业态、居民建筑变创客民宿、地方民俗变旅游节庆，将古建筑活化利用为文化场所、文化景点。

二、存在问题

乡村旅游产业是覆盖一二三产业，兼容生产生活生态，融合工农城乡的新业态，在发展过程中仍存在一些突出的问题，主要有如下方面。

一是项目“同质化”。乡村旅游项目开发与当地资源环境结合不紧，区域特色与品牌个性不强，缺乏整体规划和独特创意与设计，盲目跟进、一拥而上，导致模式雷同、产品同质，失去了本地乡土特色和传统乡村风味，使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陷入“人才引不进，游客留不住，效益上不来”的窘境。

二是利益联结机制不完善。农民作为乡村旅游发展的主体，应该起到主体的作用，发展乡村旅游产业，就必须处理好与农民的关系。以目前情况来看，乡村旅游发展主要以外来资本投资为主，富民兴村的带动作用不明显；政府、村民、旅游企业等多元主体参与的乡村旅游利益共享机制还不完善，价值共创与利益共享的总量不高。

三是市场营销力度不够。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分布在广

大农村，虽然有不同类型的经营模式，但大多乡村旅游的门票价格很低或者无门票，对比旅游景点来看，旅行社往往无利可图，在旅游线路设计中，一般都不愿意安排乡村旅游景点，致使乡村旅游无法很好地借助旅行社这个最有力的传统渠道。同时，乡村旅游经营主体主要是农民，缺乏有效策划和宣传，产品多以现场采摘或售卖特色农产品为主，营销渠道单一，没能很好地利用抖音、头条等新媒体进行宣传营销。

三、下一步工作

（一）充分利用我市农业生态资源禀赋破解同质化问题。针对不同人群、不同需求，结合农业乡村旅游特点，因地制宜走与城市旅游差异化道路。一是利用乡村丰富的绿色开放空间，为城乡居民提供形式多样的体育旅游产品和户外休闲产品，如山地自行车、骑马、滑草、溯溪、露营等。体育旅游和户外休闲在我国方兴未艾，相对城市，乡村具有开发这类旅游产品的土地成本优势和生态环境优势。二是为城乡居民提供乡村亲子休闲娱乐产品。受休假制度、建设用地供应等因素影响，城市中的动物园、主题公园等亲子休闲娱乐场所节假日普遍人满为患，在乡村打造亲子牧场、萌宠乐园、郊野游乐园等亲子休闲娱乐产品，可以缓解这一供需矛盾，并为乡村创造可观的旅游经济效益。建议结合农事季节组织策划特色乡村旅游节庆活动，安排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进驻乡村旅游景点授徒、表演等，如惠东县的惠东渔歌、龙门县的舞火狗和仲恺的莫家拳等，既增强了乡村知名度，又打响了特色文化品牌。

（二）充分用好用活乡村资源和农民资产破解利益联结机制问题。乡村有森林湖泊、田园山水等资源，怎样更好地释放资源，把资源变资产，通过“政府搭台、市场主导、村民主体”的原则，完善村民、旅游企业等多元主体参与乡村旅游服务创新的价值共创和利益共享机制，探索如“订单收购+分红”、“土地流转+优先雇佣+社会保障”、“农民入股+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模式，建立健全利益联结机制，让农民得到乡村旅游产业带来的效益。建议从用地政策上寻求突破，适度发展乡村景点和民宿，满足游客“吃住行游购娱”的需求，匹配适度的建设用地，探索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以出租、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空闲农房及宅基地，改造建设民宿旅馆、创意办公、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农业农村体验活动场所。

（三）充分做好品牌营销工作破解市场营销问题。一个城市的品牌营销不仅仅局限于城市，还应该包括乡村、文化和土特产品。我们的城市营销不仅宣传景区景点，还应从美丽乡村、农耕文化、特色农产品上进行包装推介；推介好了不仅能够提升城市形象，农民也会从中得到更多的实惠。同时，积极推进“旅游+”、“互联网+”等现代化经营手段，全面推进模式创新、业态创新、服务创新，激发创意创新活力，促进乡村旅游产业健康发展。建议借鉴山东淄博成功经验，结合我市乡村旅游资源，通过抖音、微信等平台全面推介我市乡村美食，全面提升我市乡村旅游管理和服务能力。如制定特色乡村美食地图，为消费者提供出行指南、推出专

门定制的“特色美食”公交或专,安排志愿者为游客提供交通、住宿、旅游线路咨询推介等“保姆式导航和服务”。

惠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5月29日



(联系人: 杨智伟; 联系电话: 2808266)

广东省惠州市农业农村局发文审批表

主办科室	产业促进科	拟稿人	杨智伟				
标题	对惠州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 77 号提案的答复						
主送单位	民建惠州市委会						
抄 送							
文件编号	惠农案（2023）43 号	紧急程度	普通	密级	普通	印数	
主办科室意见：		分管领导意见： 同意。（张金龙 2023-05-17 16:42:53）					
是否公开	是						
已核。呈金龙同志阅示。（余剑辉 2023-05-17 14:25:14）							
局项目资金审核小组意见：		会 签：					
办公室核稿： 已核，编号惠农案。请主办科室制成正式件报送主要提案人，并附上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见附件），留 1 份办公室存档。同时要加强对主要提案人的沟通联系，争取理解支持。（办公室核稿 2023-05-17 17:24:39）		主要领导批示：					

